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卓溪鄉古風國民小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古國人字第1150002307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花蓮縣卓溪鄉古風國民小學115學年度第1次代理教師甄選（第1次公告分3次招考）第2次招考結果公告。

依據：花蓮縣卓溪鄉古風國民小學114學年度第10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議決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普通班一般代理教師1名(編制外合理教師員額缺):正取1名 錢宜芳
備取：從缺
- 二、錄取人員請於115年7月20日（星期一）上午11時前，攜帶所有學經歷之相關證件正本逕向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，逾期未完成報到程序者喪失受聘資格。
- 三、本校115學年度第1次代理教師甄選簡章(第1次公告分3次招考)規定，本次已足額錄取，爰取消後次序之招考。

校長李東泰